

证券代码：871226

证券简称：凯英科技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##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案》，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时间、方式和召集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 点 30 分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71226 | 凯英科技 | 2024 年 5 月 17 日 |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天津长丰律师事务所律师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中详尽的阐述了公司经营情况、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和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召开情况，报告内容全面真实。在 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学习领会股转公司的各项法规及要求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转公司对挂牌公司的监督管理要求，在主办券商督导和中介机构的配合下，认真履行相应职责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监事会根据 2023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中涵盖了监事会 2023 年度的所有工作内容及 2023 年度的工作计划，报告内

容完整真实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

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其内容依据充分、适当，真实公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及《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3 年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4 年度经营目标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，本着“客观、求实、稳健、谨慎”的原则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编制了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》

根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，考虑公司仍处于发展阶段且配合公司 2024 年度对外的资金支出安排，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，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

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《审计报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服务中介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通过公开招标方式，招标审计服务中介机构，中标方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中标金额 16 万元/年，招标服务期为二年，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后与中标人签订第一年合同，合同期满后，经公司对其评价，评价合格后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续签下一年合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现场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 9:00-16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天津市西青区海泰北道 2 号；联系人：张博；  
联系电话：022-6033039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2 日